

##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二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7日14:30
- 2、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350号皇庭大厦51层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贾森先生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，代表股份680,593,308股，占

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1.846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679,427,50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1.740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1,165,8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59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,373,10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215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,207,30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9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1,165,8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59%。

### 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议案 1.00 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浩方公司为其股东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79,430,1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291%；反对 1,16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0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209,9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0.9840%；  
反对 1,16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.0160%；  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  
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**议案 2.00 关于控股子公司威海国兴为其股东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79,430,1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291%；  
反对 1,16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709%；  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  
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209,9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0.9840%；  
反对 1,16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.0160%；  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  
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饶春博、徐闪闪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财信发展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

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关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8日